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1
1.1 重要提示.....1
1.2 目录.....2
§2 基金简介.....4
2.1 基金基本情况.....4
2.2 基金产品说明.....4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4
2.4 信息披露方式.....5
2.5 其他相关资料.....5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6
3.2 基金净值表现.....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9
§4 管理人报告.....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15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17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17
4.9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17
§5 托管人报告.....17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17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18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18
§6 审计报告.....18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18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18
§7 年度财务报表.....20
7.1 资产负债表.....20
7.2 利润表.....22
7.3 净资产变动表.....23
7.4 报表附注.....25
§8 投资组合报告.....53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53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53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53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53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54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54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55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55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55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55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5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55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57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5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58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58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58
§11 重大事件揭示.....58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58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58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59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59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59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59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60
11.8 其他重大事件.....61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62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62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63
§13 备查文件目录.....63
13.1 备查文件目录.....63
13.2 存放地点.....63
13.3 查阅方式.....63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202102	
交易代码	2021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 年 8 月 28 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13,820,010.6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02103	20210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930,731,654.40 份	283,088,356.23 份

注：1.本基金系原南方多利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于 2007 年 8 月 28 日转型而来。

2.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多利”。

3.本基金自 2009 年 9 月 23 日起增加 A 类收费模式，原有收费模式称为 C 类。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投资目标是在债券稳定收益的基础上，通过股票一级市场申购等投资手段积极投资获取高于投资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首先我们根据宏观经济分析、资金面动向分析和投资人行为分析判断未来利率期限结构变化，并充分考虑组合的流动性管理的实际情况，配置债券组合的久期和债券组合结构；其次，结合信用分析、流动性分析、税收分析等综合影响确定债券组合的类属配置；再次，在上述基础上利用债券定价技术，进行个券选择，选择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在具体投资操作中，我们采用骑乘操作、放大操作、换券操作等灵活多样的操作方式，获取超额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中债总指数（全价）。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风险低于混合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鲍文革	郭明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95588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32-42 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32-42 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518017	100140
法定代表人		周易	廖林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基金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如有）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注册登记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32-42 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1、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5,507,515.65	7,933,084.97	65,031,175.85
本期利润	146,184,698.76	99,817,463.19	91,229,329.5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57	0.0327	0.019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7.11%	2.89%	1.7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63%	3.87%	3.5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42,735,187.82	12,262,916.37	139,191,032.2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739	0.0081	0.027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01,762,231.48	1,758,225,512.04	5,838,679,465.1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440	1.1638	1.1455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30.85%	114.49%	105.42%

2、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8,168,512.54	2,256,063.01	6,271,571.39
本期利润	19,830,301.54	10,063,683.67	12,345,411.5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88	0.0291	0.019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6.54%	2.58%	1.7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32%	3.56%	3.2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9,858,966.20	813,504.73	12,591,682.2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701	0.0035	0.020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51,050,140.67	263,501,449.29	708,164,563.8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401	1.1590	1.138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40.42%	124.02%	116.32%

注：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本基金从 2009 年 9 月 23 日起新增 A 类份额，A 类份额自 2009 年 9 月 24 日起存续。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6%	0.23%	-0.13%	0.07%	1.29%	0.16%
过去六个月	3.54%	0.25%	-1.68%	0.08%	5.22%	0.17%
过去一年	7.63%	0.25%	-2.32%	0.11%	9.95%	0.14%
过去三年	15.71%	0.21%	4.70%	0.10%	11.01%	0.11%
过去五年	24.58%	0.20%	7.29%	0.09%	17.29%	0.1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0.85%	0.19%	15.76%	0.11%	115.09%	0.08%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0%	0.23%	-0.13%	0.07%	1.23%	0.16%
过去六个月	3.39%	0.25%	-1.68%	0.08%	5.07%	0.17%
过去一年	7.32%	0.25%	-2.32%	0.11%	9.64%	0.14%
过去三年	14.70%	0.21%	4.70%	0.10%	10.00%	0.11%
过去五年	22.75%	0.20%	7.29%	0.09%	15.46%	0.1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0.42%	0.20%	21.64%	0.12%	118.78%	0.08%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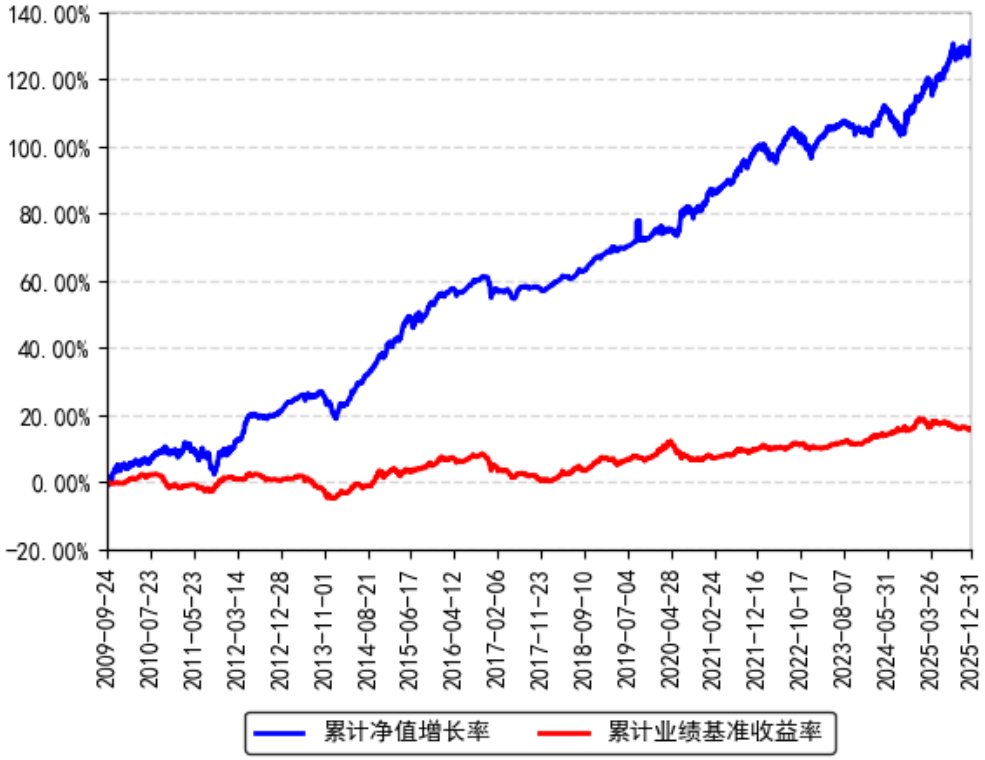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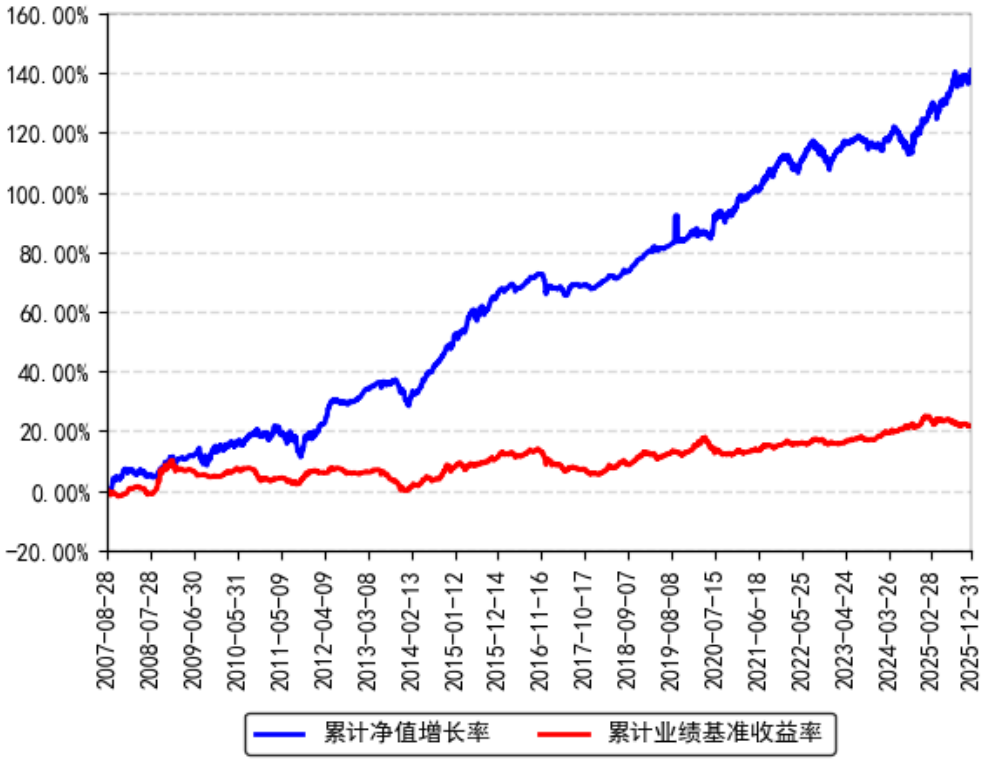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从 2009 年 9 月 23 日起新增 A 类份额，A 类份额自 2009 年 9 月 24 日起存续。

3.2.3 过去五年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

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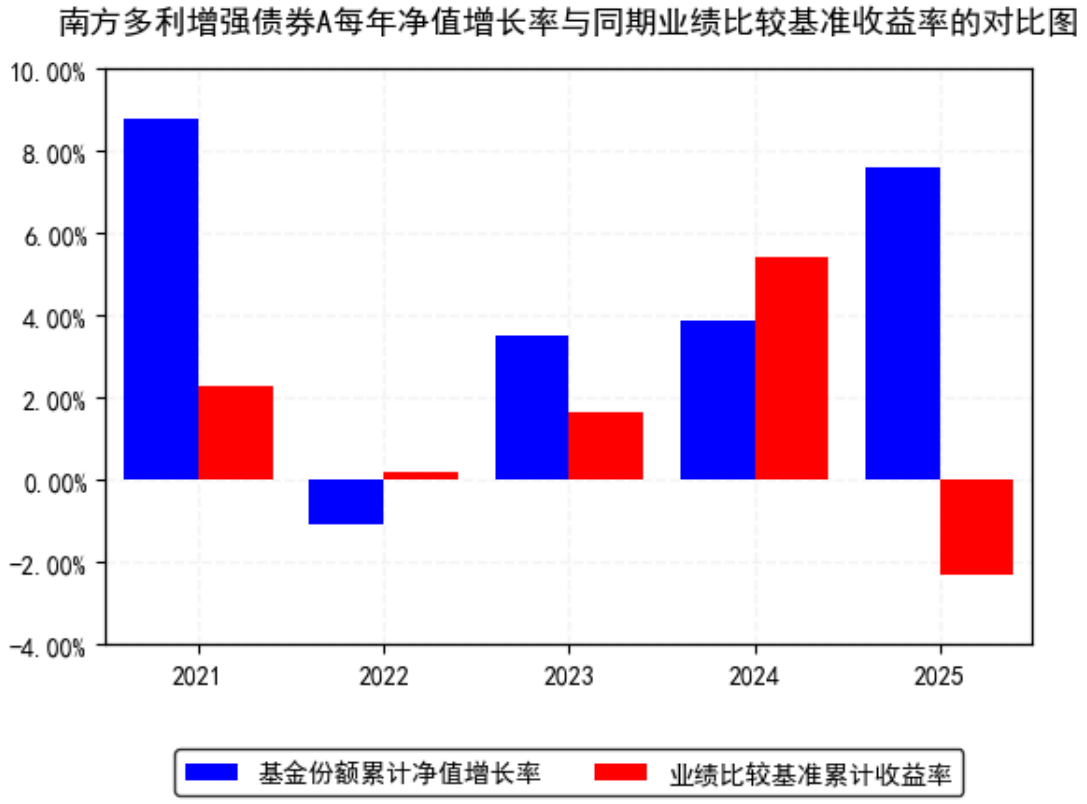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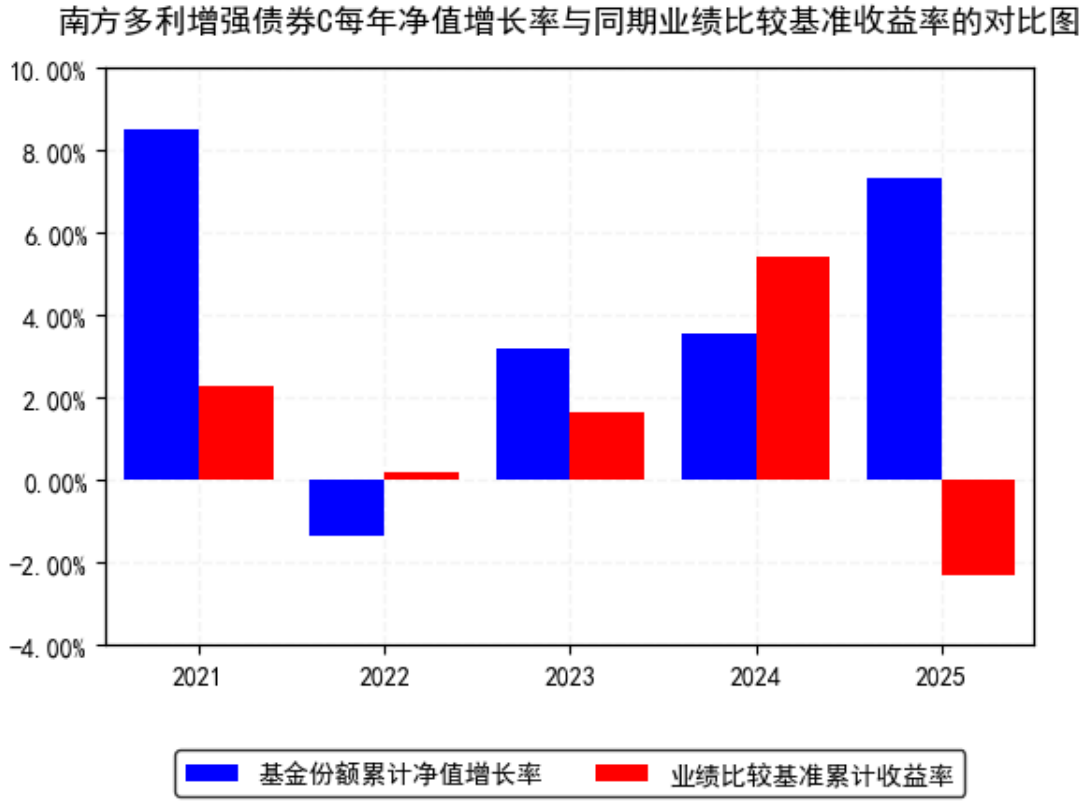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年度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25 年	0.0800	7,973,149.30	2,589,571.05	10,562,720.35	-
2024 年	0.2500	80,025,706.88	42,041,731.58	122,067,438.46	-
2023 年	-	-	-	-	-
合计	0.3300	87,998,856.18	44,631,302.63	132,630,158.81	-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年度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25 年	0.0350	314,055.95	483,926.04	797,981.99	-
2024 年	0.1900	6,281,857.42	4,831,916.83	11,113,774.25	-
2023 年	-	-	-	-	-
合计	0.2250	6,595,913.37	5,315,842.87	11,911,756.24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1998 年 3 月 6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公司正式成立，成为我国“新基金时代”的起始标志。

2018 年 1 月，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公司总部设在深圳，在北京、上海、深圳、南京、成都、合肥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深圳前海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和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子公司）。其中，南方东英是境内基金公司获批成立的第一家境外分支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管理公募基金、全国社保、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和专户组合，已发展成为产品种类丰富、业务领域全面、经营业绩优秀、资产管理规模位居前列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璇	本基金基	2020 年 9 月 4 日	-	18 年	中国国籍，女，清华大学金融学学士、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具有

	金经理				基金从业资格。2007 年加入南方基金，担任信用债高级分析师，现任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2010 年 9 月 21 日至 2012 年 6 月 7 日，任南方宝元基金经理；2012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4 年 9 月 19 日，任南方安心基金经理；201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2 月 24 日，任南方润元基金经理；2013 年 7 月 23 日至 2017 年 9 月 21 日，任南方稳利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 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任南方通利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 1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任南方荣冠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 5 日至 2018 年 2 月 2 日，任南方丰元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8 年 2 月 2 日，任南方荣安基金经理；2017 年 1 月 25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任南方和利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 24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任南方荣优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 22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任南方荣尊基金经理；2017 年 6 月 15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任南方荣知基金经理；2017 年 7 月 13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任南方荣年基金经理；2016 年 9 月 29 日至 2019 年 3 月 29 日，任南方多元基金经理；2010 年 9 月 21 日至 2019 年 5 月 24 日，任南方多利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9 年 5 月 24 日，任南方睿见混合基金经理；2017 年 1 月 18 日至 2019 年 5 月 24 日，任南方宏元基金经理；2019 年 1 月 10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任南方国利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13 日至 2021 年 8 月 3 日，任南方配售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 3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1 日，任南方优势产业混合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 12 日至 2024 年 5 月 24 日，任南方兴利基金经理；2023 年 3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8 日，任南方达元债券基金经理；2012 年 5 月 17 日至今，任南方金利基金经理；2020 年 9 月 4 日至今，任南方多利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 27 日至今，任南方交元基金经理；2022 年 7

					月 22 日至今，任南方丰元基金经理；2023 年 8 月 4 日至今，任南方卓利基金经理；2023 年 8 月 23 日至今，任南方宁元债券基金经理；2023 年 12 月 18 日至今，任南方金添利三年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4 年 3 月 12 日至今，任南方尊利一年债券基金经理；2024 年 6 月 19 日至今，任南方惠利基金经理；2024 年 9 月 24 日至今，任南方稳信 180 天持有债券基金经理；2025 年 7 月 11 日至今，任南方祥元债券基金经理。
刘文良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6 月 28 日	-	13 年	中国国籍，北京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2 年 7 月加入南方基金，历任固定收益部转债研究员、宏观研究员、信用分析师；2015 年 2 月 26 日至 2015 年 8 月 20 日，任南方永利基金经理助理；2015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7 年 2 月 24 日，任南方弘利基金经理；201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5 月 5 日，任南方安心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 8 日至 2018 年 2 月 2 日，任南方荣发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8 年 2 月 9 日，任南方卓元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 5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任南方和利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 19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任南方和元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 23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任南方纯元基金经理；2017 年 6 月 16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任南方高元基金经理；2017 年 8 月 3 日至 2019 年 1 月 18 日，任南方祥元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1 月 18 日，任南方兴利基金经理；2016 年 7 月 6 日至 2019 年 7 月 5 日，任南方甑智混合基金经理；2015 年 8 月 20 日至 2020 年 9 月 23 日，任南方永利基金经理；2019 年 7 月 5 日至 2021 年 3 月 25 日，任南方甑智混合基金经理；2021 年 4 月 9 日至 2021 年 6 月 4 日，任南方荣欢、南方荣发基金经理；2019 年 7 月 19 日至 2022 年 2 月 24 日，任南方旭元基金经理；2021 年 5 月 7 日至 2022 年 7 月 22 日，任南方晖元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基金经理；2022 年 7 月 22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7 日，任南方荣尊基金经理；2020 年 5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 日，任南方招利一年债券基金经理；2019 年 3 月 29 日至 2025 年 5 月 12 日，任南方多元基金经理；2016 年 6 月 24 日至今，任南方广利基金经理；2018 年 3 月 14 日至今，任南方希元转债基金经理；2020 年 2 月 14 日至今，任南方宁利一年债券基金经理；2020 年 3 月 6 日至今，任南方昌元转债基金经理；2022 年 9 月 16 日至今，任南方耀元债券基金经理；2024 年 6 月 28 日至今，任南方多利、南方达元债券基金经理；2025 年 6 月 27 日至今，任南方贤元一年持有债券基金经理；2025 年 12 月 17 日至今，任南方安福混合基金经理。

注：1、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作出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1.3 基金经理薪酬机制

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如有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其薪酬激励与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浮动管理费或产品业绩表现不直接挂钩，具体根据其对产品长期业绩与团队综合贡献、个人绩效考核等情况实施分配。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建立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证券池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度或流程指引。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

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公司每季度对旗下组合进行股票和债券的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

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间单日、3 日、5 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或卖出溢价率均值显著不为 0 的情况不存在，并且交易占优比也没有明显异常，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1 增加执行的基金经理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及公平交易管理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建立和完善了兼任相关的制度及流程，确保兼任基金经理公平对待其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通过对基金经理的投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间各项操作、流程及事后分析均正常，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次数为 138 次，是由于指数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导致。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全年经济维持温和复苏态势，结构呈现分化特征。国内方面，生产端受出口拉动表现优于需求端，内需恢复相对偏弱，产需缺口年内有所扩大，价格指标于年内触底后企稳回升；政策端积极发力、稳步落地，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地方债前置发行对上半年经济形成支撑，四季度政策性金融工具等接续落地、有效发力；货币政策延续“适度宽松”的基调，央行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并于 5 月实施降准降息操作，对冲关税冲击助力实体经济。海外方面，美联储 9 月、10 月、12 月连续三次降息，累计降幅达 75bp，外部流动性环境边际改善。市场方面，2025 年债市终结单边牛市格局，整体震荡走弱、波动显著加大，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全年上行约 24bp，年末收于 1.85%；收益率曲线受通胀预期升温、市场风险偏好回升等影响，下半年大幅走陡；信用利差受资金面及配置需求影响，年初阶段性走阔后持续压缩，全年维度上多数品种利差呈下行态势；可转债年内经历了两轮估值抬升，在权益市场带动下全年表现亮眼，中证转债指数年度涨幅 18.66%。

投资运作上，南方多利以中高等级信用债投资为主，并通过投资部分可转债力争为组合增厚收益。2025 年组合纯债仓位以信用债为主，在严防信用风险的前提下积极进行信用债

精细化管理，为组合贡献稳健底仓收益，并以部分仓位参与利率债波段交易对冲权益市场波动；在可转债投资方面，组合以绝对收益增厚为目标，根据基本面、估值和市场判断调整仓位，精选个券获取超额收益，组合全年整体维持了中性偏高的转债仓位。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份额净值为 1.2440 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63%，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2.32%；本基金 C 份额净值为 1.2401 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32%，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2.3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预计 2026 年经济延续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海外方面，美联储仍处降息周期内，主要经济体均有宽财政预期，有望支撑我国出口保持韧性；国内方面，当前微观出现一定回暖迹象，但供强需弱矛盾仍较为突出，经济企稳回升进程仍存挑战，政策端定调积极，开年央行结构性降息率先落地，财政端国补资金提前下达助力消费回暖，央行持续将流动性维持在合理充裕的水平；债市方面，当前多空因素交织，预计仍将延续震荡格局且波动有所加大，长期限利率品种仍具备交易性机会，在资金面偏宽松的背景下，中短期限信用品种仍具备较优的配置及套息价值。后续组合将在市场波动中把握信用债个券调整买入窗口，以及利率债的波段操作机会。转债估值当前处于偏高水平，主要跟随权益市场节奏运行，组合自上而下动态调整转债仓位、自下而上精选个券，重点在低溢价率、强动量个券中寻找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自律规则、监管要求和业务发展情况，严格遵守包括《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在内的公募基金行业各项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要求，有效落实了 2025 年度发布的《推动公募基金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基金经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实施细则》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参与上市公司治理管理规则》等公募基金相关新法律法规。

本基金管理人坚持从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出发，树立并坚守“全员合规、合规从高层做起、合规创造价值、合规是公司生存基础、合规为先、行稳致远”的合规理念。严守合规底线，贯彻落实行业高质量发展要求，以全面覆盖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为出发点，推动实现公司合规内控体系迭代升级，强化落实全面风险管理要求，确保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有效保障了旗下基金及公司各项业务合法合规、稳健有序运作开展。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积极推动监管新规落实，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制度及业务流程，制订和修订了包括公司《廉洁从业内部控制制度》《防控内幕交易管理制度》《信息和保密管理制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基本制度》等一系列与监察稽核和合规内控相关的公司管理制度。

在进一步优化制度体系的基础上，坚持“看不清管不住则不展业”原则，切实推动“合规创造价值”理念走深走实，强化新规及监管政策的内化落实，推进落实全面风险管理与全员合规管理要求，提升公司业务发展内在稳定性。持续夯实投研交易长效管控基础，着力加强日常风险监测预警与应对处置，切实防范各环节业务风险；紧跟监管动态，精准强化产品运作及市场营销各环节关键机制，系统性强化风险防范及排查，确保监管要求及政策精神的贯彻落实；对投研交易、市场销售、运营管理及人员管理等业务和相关部门通过专项稽核和合规检查工作，促进公司业务合规运作、稳健经营；厚植公司廉洁从业合规文化根基，强化智能高效的人员检查机制，丰富文化建设和宣导形式，有效规范人员从业行为；持续完善信息披露工作机制，保障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落实提升投资者获得感，持续加强投资者教育及保护力度，监督和落实客户投诉处理，重视媒体监督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基金管理人高度重视反洗钱工作，贯彻风险为本，持续提升内控建设及风险防范有效性。从制度建设、系统数据管理、业务流程规范建设、宣传培训等方面入手，依据新《反洗钱法》持续增强公司反洗钱制度机制有效性，将反洗钱工作贯穿于公司各项业务流程，提升公司洗钱风险防范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积极健全各项内控管理制度，不断提高监察稽核及合规管理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筑牢全员合规防线，落实全面风险管理与全员合规管理要求，持续构建高效赋能的合规数智化体系，努力防范和管理各类风险，确保各项业务稳健运行，切实维护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利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已制定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基金估值的程序和技术；建立了估值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财务负责人、督察长、权益研究部总经理、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指数投资部总经理、现金及债券指数投资部总经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

总经理及运作保障部总经理等。本基金管理人使用可靠的估值业务系统，估值人员熟悉各类投资品种的估值原则和具体估值程序。估值流程中包含风险监测、控制和报告机制。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以上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进行了收益分配，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具体如下：

A 类份额：

权益登记日 2025 年 1 月 20 日，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0.0800。

C 类份额：

权益登记日 2025 年 1 月 20 日，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0.0350。

4.9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6]200Z0730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基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基金，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

	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陈熹	成磊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3 月 27 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7.4.7.1	551,980.81	1,072,410.20
结算备付金		896,218.58	1,639,930.05
存出保证金		54,606.00	96,449.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985,233,625.60	2,540,194,928.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985,233,625.60	2,540,194,928.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6,992,178.02	1,644,964.2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8,005,289.22	269,541.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5	-	-
资产总计		3,001,733,898.23	2,544,918,222.89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1,000,820.50	508,688,856.12
应付清算款		7,007,533.20	1,213,084.14
应付赎回款		8,632,230.19	11,365,959.64
应付管理人报酬		1,370,942.25	1,129,665.93
应付托管费		456,980.74	376,555.33
应付销售服务费		91,402.87	65,112.27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90,848.99	82,450.35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6	270,767.34	269,577.78
负债合计		248,921,526.08	523,191,261.56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7	2,213,820,010.63	1,738,151,771.80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7.4.7.8	538,992,361.52	283,575,189.53
净资产合计		2,752,812,372.15	2,021,726,961.3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3,001,733,898.23	2,544,918,222.89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份额净值 1.2440 元，基金份额总额 1,930,731,654.40 份；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份额净值 1.2401 元，基金份额总额 283,088,356.23 份；总份额合计 2,213,820,010.63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96,311,959.31	158,126,961.49
1.利息收入		102,110.25	658,069.0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9	67,321.42	628,402.2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4,788.83	29,666.82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73,667,776.16	57,695,511.3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0	-1,499,578.58	-34,826,031.49
基金投资收益	7.4.7.11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2	175,153,131.36	90,416,323.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14,223.38	2,105,219.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22,338,972.11	99,691,998.8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203,100.79	81,382.18
减：二、营业总支出		30,296,959.01	48,245,814.63
1.管理人报酬	7.4.10.2.1	14,143,784.00	23,196,374.09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托管费	7.4.10.2.2	4,714,594.70	7,732,124.68
3.销售服务费	7.4.10.2.3	911,501.08	1,175,280.69
4.投资顾问费		-	-
5.利息支出		10,113,716.97	15,727,382.4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0,113,716.97	15,727,382.45
6.信用减值损失		-	-
7.税金及附加		115,302.31	138,634.72
8.其他费用	7.4.7.18	298,059.95	276,018.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015,000.30	109,881,146.8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015,000.30	109,881,146.8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6,015,000.30	109,881,146.86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738,151,771.80	-	283,575,189.53	2,021,726,961.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738,151,771.80	-	283,575,189.53	2,021,726,961.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475,668,238.83	-	255,417,171.99	731,085,410.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66,015,000.30	166,015,000.30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475,668,238.83	-	100,762,874.03	576,431,112.8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176,966,957.37	-	653,867,731.30	3,830,834,688.67
2.基金赎回款	-2,701,298,718.54	-	-553,104,857.27	-3,254,403,575.81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11,360,702.34	-11,360,702.34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213,820,010.63	-	538,992,361.52	2,752,812,372.1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5,719,145,826.58	-	827,698,202.34	6,546,844,028.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5,719,145,826.58	-	827,698,202.34	6,546,844,028.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980,994,054.78	-	-544,123,012.81	-4,525,117,067.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09,881,146.86	109,881,146.8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980,994,054.78	-	-520,822,946.96	-4,501,817,001.7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40,247,666.56	-	97,270,438.24	837,518,104.80
2.基金赎回款	-4,721,241,721.34	-	-618,093,385.20	-5,339,335,106.5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133,181,212.71	-133,181,212.71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738,151,771.80	-	283,575,189.53	2,021,726,961.3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杨小松___　　____蔡忠评_____　　____徐超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07 年 8 月 28 日转型前为南方多利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第 29 号《关于同意南方多利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原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多利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8,976,004,484.00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6)第 2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南方多利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6 年 3 月 27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8,977,113,995.82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109,511.8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南方多利中短期债券基金转型为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第 242 号《关于核准南方多利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变更基金类别决议的批复》,本基金的基金类别自 2007 年 8 月 28 日起由原中短期债券基金转型为普通债券型基金。《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自 2007 年 8 月 28 日起生效，原《南方多利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南方多利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自同一日起失效。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前端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投资者赎回时收取后端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B 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对持有期限少于 30 日的本类别基金份额的赎回收取赎回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根据《关于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 H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自 2016 年 5 月 27 日起，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销售区域不同或销售机构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本基金增设的 H 类基金份额为在中国香港地区销售，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前端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类别。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H 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经修改的《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

债、信用等级为投资级的企业债(包括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固定收益品种，上述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80%。本基金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可以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并持有因在一级市场申购所形成的股票以及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本基金还可以持有股票所派发的权证、可分离债券产生的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非债券类品种。本基金还可投资存托凭证。上述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中债总指数(全价)。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本基金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本基金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主要为股票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基金将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确认为应计利息，包含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基金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

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本基金发行的份额作为可回售工具具备以下特征：(1)赋予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基金清算时按比例份额获得该基金净资产的权利,这里所指基金净资产是扣除所有优先于该基金份额对基金资产要求权之后的剩余资产; 这里所指按比例份额是清算时将基金的净资产分拆为金额相等的单位，并且将单位金额乘以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单位数量；(2)该工具所属的类别次于其他所有工具类别，即本基金份额在归属于该类别前无须转换为另一种工具，且在清算时对基金资产没有优先于其他工具的要求权; (3)该工具所属的类别中(该类别次于其他所有工具类别)，所有工具具有相同的特征(例如它们必须都具有可回售特征，并且用于计算回购或赎回价格的公式或其他方法都相同)；(4)除了发行方应当以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回购或赎回该基金份额的合同义务外，该工具不满足金融负债定义中的任何其他特征；(5)该工具在存续期内的预计现金流量总额，应当实质上基于该基金存续期内基金的损益、已确认净资产的变动、已确认和未确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包括本基金的任何影响)。

可回售工具，是指根据合同约定，持有方有权将该工具回售给发行方以获取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权利，或者在未来某一不确定事项发生或者持有方死亡或退休时，自动回售给发行方的金融工具。

本基金没有同时具备下列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或合同：(1)现金流量总额实质上基于基金的损益、已确认净资产的变动、已确认和未确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包括该基金或合同的任何影响)；(2)实质上限制或固定了上述工具持有方所获得的剩余回报。

本基金将实收基金分类为权益工具，列报于净资产。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扣除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及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H 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仅采用现金方式。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净资产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 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3)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字[2022]566 号《关于发布<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之附件《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25 号《关于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5 年第 4 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除持有金融债券外的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在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于内地投资者持有的基金类别，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通过基金互认持有的基金类别，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该内地基金分配利息时按照 7%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由内地上市公司向该内地基金分配股息红利时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5)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551,980.81	1,072,410.20
等于：本金	551,078.06	1,072,364.37
加：应计利息	902.75	45.83
减：坏账准备	-	-
定期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551,980.81	1,072,410.20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615,978,497.83	4,870,003.43	711,384,345.03	90,535,843.77
	银行间市场	2,242,078,197.87	18,023,880.57	2,273,849,280.57	13,747,202.13
	合计	2,858,056,695.70	22,893,884.00	2,985,233,625.60	104,283,045.9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858,056,695.70	22,893,884.00	2,985,233,625.60	104,283,045.90
项目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745,391,334.12	5,872,427.58	793,851,184.15	42,587,422.45
	银行间市场	1,689,650,348.66	17,336,743.85	1,746,343,743.85	39,356,651.34
	合计	2,435,041,682.78	23,209,171.43	2,540,194,928.00	81,944,073.79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435,041,682.78	23,209,171.43	2,540,194,928.00	81,944,073.79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7.4.7.5 其他资产

无。

7.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104.09	40.23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应付交易费用	61,363.25	69,537.55
其中：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61,363.25	69,537.55
应付利息	-	-
预提费用	209,300.00	200,000.00
合计	270,767.34	269,577.78

7.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510,792,395.98	1,510,792,395.98
本期申购	2,829,620,459.92	2,829,620,459.9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409,681,201.50	-2,409,681,201.50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930,731,654.40	1,930,731,654.40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27,359,375.82	227,359,375.82
本期申购	347,346,497.45	347,346,497.4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91,617,517.04	-291,617,517.04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83,088,356.23	283,088,356.23

注：本基金申购含红利再投份额（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赎回含转出份额（如有）。

7.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2,262,916.37	235,170,199.69	247,433,116.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12,262,916.37	235,170,199.69	247,433,116.06
本期利润	125,507,515.65	20,677,183.11	146,184,698.7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5,527,476.15	72,448,006.46	87,975,482.61
其中：基金申购款	116,578,753.42	462,793,578.06	579,372,331.48
基金赎回款	-101,051,277.27	-390,345,571.60	-491,396,848.87
本期已分配利润	-10,562,720.35	-	-10,562,720.35

本期末	142,735,187.82	328,295,389.26	471,030,577.08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813,504.73	35,328,568.74	36,142,073.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813,504.73	35,328,568.74	36,142,073.47
本期利润	18,168,512.54	1,661,789.00	19,830,301.5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674,930.92	11,112,460.50	12,787,391.42
其中：基金申购款	15,903,657.04	58,591,742.78	74,495,399.82
基金赎回款	-14,228,726.12	-47,479,282.28	-61,708,008.40
本期已分配利润	-797,981.99	-	-797,981.99
本期末	19,858,966.20	48,102,818.24	67,961,784.44

7.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9,593.63	29,623.6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97,222.22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8,047.94	495,474.72
其他	49,679.85	6,081.66
合计	67,321.42	628,402.24

7.4.7.10 股票投资收益

7.4.7.10.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499,578.58	-34,826,031.49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
合计	-1,499,578.58	-34,826,031.49

7.4.7.10.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5,983,439.72	237,977,832.4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7,467,033.68	272,517,733.13
减：交易费用	15,984.62	286,130.82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499,578.58	-34,826,031.49

注：上述交易费用（如有）包含股票买卖产生的交易费用。

7.4.7.11 基金投资收益

无。

7.4.7.12 债券投资收益

7.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65,516,016.44	126,156,257.40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09,637,114.92	-35,739,933.77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175,153,131.36	90,416,323.63

7.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3,857,733,235.59	7,626,015,600.47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3,717,145,470.65	7,560,929,006.27
减：应计利息总额	30,821,431.12	100,645,924.58
减：交易费用	129,218.90	180,603.39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09,637,114.92	-35,739,933.77

注：上述交易费用（如有）包含债券买卖产生的交易费用。

7.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无。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7.4.7.14.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7.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4,223.38	2,105,219.23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14,223.38	2,105,219.23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22,338,972.11	99,691,998.88
——股票投资	-	25,529,701.78
——债券投资	22,338,972.11	74,162,297.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期货投资	-	-
3.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22,338,972.11	99,691,998.88

7.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85,417.35	73,847.23
基金转换费收入	17,683.44	7,534.91
其他	-	0.04

合计	203,100.79	81,382.18

7.4.7.18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80,000.00	80,0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12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账户维护费	46,500.00	37,200.00
银行费用	51,559.95	38,818.00
合计	298,059.95	276,018.00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无。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发布的本基金分红公告，向截至 2026 年 1 月 15 日止登记在册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 10 份 A 类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6700 元，每 10 份 C 类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6400 元。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基金”）	基金管理人、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南方资本”）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东英”）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投资控股”）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厦门合泽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厦门合泽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厦门合泽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厦门合泽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无。

7.4.10.1.2 债券交易

无。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7.4.10.1.4 基金交易

无。

7.4.10.1.5 权证交易

无。

7.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4,143,784.00	23,196,374.09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008,938.98	3,087,604.91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2,134,845.02	20,108,769.1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714,594.70	7,732,124.6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各关联方名称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合计
工商银行	-	365,363.84	365,363.84
华泰证券	-	2,783.47	2,783.47
南方基金	-	99,209.04	99,209.04
兴业证券	-	145.32	145.32
合计	-	467,501.67	467,501.67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合计
工商银行	-	337,466.20	337,466.20
华泰证券	-	2,654.02	2,654.02
南方基金	-	439,545.79	439,545.79
兴业证券	-	130.08	130.08
合计	-	779,796.09	779,796.09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0.3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南方基金，再由南方基金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0.30%÷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52,119,518.76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52,119,518.76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	-	2.35%

基金总份额比例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52,119,518.76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52,119,518.76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3.00%

注：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投资本基金适用的认(申)购/赎回费率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	17,935,611.15	1.03%

注：本基金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适用的认(申)购/赎回费率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551,980.81	9,593.63	1,072,410.20	29,623.6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11 利润分配情况——固定净值型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单位：人民币元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序号	权益登记日	场内除息日	场外除息日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1	2025 年 1 月 20 日	-	2025 年 1 月 20 日	0.0800	7,973,149.30	2,589,571.05	10,562,720.35	-
合计	-	-	-	0.0800	7,973,149.30	2,589,571.05	10,562,720.35	-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序号	权益登记日	场内除息日	场外除息日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1	2025 年 1 月 20 日	-	2025 年 1 月 20 日	0.0350	314,055.95	483,926.04	797,981.99	-
合计	-	-	-	0.0350	314,055.95	483,926.04	797,981.99	-

注：本基金报告期后分红情况（如有）详见本报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部分内容。

7.4.12 期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75,013,104.64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250401	25 农发 01	2026 年 1 月 5 日	101.15	900,000	91,038,526.03
2500004	25 超长特别国债 04	2026 年 1 月 5 日	94.63	399,000	37,756,155.65
250421	25 农发 21	2026 年 1 月 5 日	100.81	300,000	30,242,112.33
102583982	25 沪建工 MTN002	2026 年 1 月 8 日	101.20	125,000	12,650,203.43
230207	23 国开 07	2026 年 1 月	101.48	100,000	10,148,342.47

		5 日			
250206	25 国开 06	2026 年 1 月 5 日	101.18	100,000	10,117,605.48
合计	-	-	-	1,924,000	191,952,945.39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55,987,715.86 元，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股票投资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四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督察长负责组织指导监察稽核工作。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开立的托管账户或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开立的存款账户，因而与

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信用等级评估以内部信用评级为主，外部信用评级为辅。内部债券信用评级主要考察发行人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以及信用产品的条款和担保人的情况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根据信用产品的内部评级，通过单只信用产品投资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及占发行量的比例进行控制，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本期末，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为 101.58%(上期末：119.36%)。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本期末，本基金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若有)计息且利息金额不重大；除此之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该部分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本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符合该要求。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本期末，本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551,980.81	-	-	-	551,980.81
结算备付金	896,218.58	-	-	-	896,218.58
存出保证金	54,606.00	-	-	-	54,606.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9,124,921.40	2,489,208,852.45	216,899,851.75	-	2,985,233,625.6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	-	-	-	-	-

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6,992,178.02	6,992,178.02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8,005,289.22	8,005,289.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280,627,726.79	2,489,208,852.45	216,899,851.75	14,997,467.24	3,001,733,898.23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1,000,820.50	-	-	-	231,000,820.50
应付清算款	-	-	-	7,007,533.20	7,007,533.20
应付赎回款	-	-	-	8,632,230.19	8,632,230.19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370,942.25	1,370,942.25
应付托管费	-	-	-	456,980.74	456,980.7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91,402.87	91,402.87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90,848.99	90,848.99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270,767.34	270,767.34
负债总计	231,000,820.50	-	-	17,920,705.58	248,921,526.08
利率敏感度缺口	49,626,906.29	2,489,208,852.45	216,899,851.75	-2,923,238.34	2,752,812,372.15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072,410.20	-	-	-	1,072,410.20
结算备付金	1,639,930.05	-	-	-	1,639,930.05

存出保证金	96,449.30	-	-	-	96,449.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6,459,847.54	1,891,537,849.70	252,197,230.76	-	2,540,194,928.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1,644,964.20	1,644,964.20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269,541.14	269,541.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399,268,637.09	1,891,537,849.70	252,197,230.76	1,914,505.34	2,544,918,222.89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08,688,856.12	-	-	-	508,688,856.12
应付清算款	-	-	-	1,213,084.14	1,213,084.14
应付赎回款	-	-	-	11,365,959.64	11,365,959.6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129,665.93	1,129,665.93
应付托管费	-	-	-	376,555.33	376,555.3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65,112.27	65,112.27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82,450.35	82,450.35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269,577.78	269,577.78

负债总计	508,688,856.12	-	-	14,502,405.44	523,191,261.56
利率敏感度缺口	-109,420,219.03	1,891,537,849.70	252,197,230.76	-12,587,900.10	2,021,726,961.33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1.市场利率平行上升 25 个基点	-21,902,794.74	-18,321,810.74
	2.市场利率平行下降 25 个基点	22,248,999.87	18,865,670.76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本期末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411,962,650.53	400,684,631.48
第二层次	2,573,270,975.07	2,139,510,296.52
第三层次	-	-
合计	2,985,233,625.60	2,540,194,928.00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	-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	-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86,608,483.19	86,608,483.19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81,224,755.86	81,224,755.86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5,383,727.33	-5,383,727.33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5,383,727.33	-5,383,727.3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	-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上年度末：同）。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985,233,625.60	99.45
	其中：债券	2,985,233,625.60	99.4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48,199.39	0.05
8	其他各项资产	15,052,073.24	0.50
9	合计	3,001,733,898.23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无。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678	火炬电子	17,467,033.68	0.86

注：买入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678	火炬电子	15,983,439.72	0.79

注：卖出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7,467,033.6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5,983,439.72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7,313,478.26	1.7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24,449,316.73	33.5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41,546,586.31	5.14
4	企业债券	204,906,501.63	7.4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268,243,473.97	46.07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11,962,650.53	14.97
8	同业存单	128,358,204.48	4.66
9	其他	-	-
10	合计	2,985,233,625.60	108.44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50401	25 农发 01	900,000	91,038,526.03	3.31
2	242400020	24 交行永续债 01BC	800,000	81,180,142.47	2.95
3	242480086	24 中行永续债 02BC	800,000	80,163,708.49	2.91
4	242480082	24 农行永续债 03BC	600,000	60,450,391.23	2.20
5	242580045	25 农行永续债 02BC	600,000	60,278,067.95	2.19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声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如是，还应对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做出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除上述证券的发行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不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

8.12.2 声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如是，还应对相关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做出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如有）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4,606.00
2	应收清算款	6,992,178.0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8,005,289.2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052,073.24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8030	睿创转债	49,600,264.58	1.80
2	127045	牧原转债	35,481,781.79	1.29
3	118013	道通转债	31,237,828.82	1.13
4	123241	欧通转债	30,428,767.80	1.11
5	127092	运机转债	27,499,916.73	1.00
6	127070	大中转债	23,960,302.84	0.87
7	127084	柳工转 2	17,335,451.01	0.63
8	118049	汇成转债	16,748,263.00	0.61

9	113691	和邦转债	16,366,513.87	0.59
10	118056	路维转债	15,523,624.08	0.56
11	113677	华懋转债	14,946,563.46	0.54
12	118055	伟测转债	13,982,953.32	0.51
13	118051	皓元转债	13,848,753.20	0.50
14	127076	中宠转 2	12,876,010.54	0.47
15	123176	精测转 2	9,427,292.05	0.34
16	113615	金诚转债	9,220,130.61	0.33
17	123251	华医转债	8,388,629.04	0.30
18	118054	安集转债	7,364,032.97	0.27
19	127037	银轮转债	6,985,430.34	0.25
20	127082	亚科转债	6,909,232.41	0.25
21	113667	春 23 转债	6,525,201.30	0.24
22	123131	奥飞转债	6,175,812.03	0.22
23	113687	振华转债	5,729,928.23	0.21
24	113658	密卫转债	5,426,260.51	0.20
25	123254	亿纬转债	4,939,237.79	0.18
26	118035	国力转债	4,150,649.95	0.15
27	113632	鹤 21 转债	2,777,673.34	0.10
28	118050	航宇转债	961,807.07	0.03
29	123107	温氏转债	303,584.04	0.01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26,211	73,661.12	1,426,904,143.86	73.90%	503,827,510.54	26.10%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26,651	10,622.05	17,607,532.67	6.22%	265,480,823.56	93.78%
合计	52,862	41,879.23	1,444,511,676.53	65.25%	769,308,334.10	34.75%

注：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的合计数=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期末持有人户数合计。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2,065,207.69	0.1070%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134,665.67	0.0476%
	合计	2,199,873.36	0.0994%

注：分级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50~100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0
	合计	50~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50~100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0
	合计	50~10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7 年 8 月 28 日)基金份额总额	-	509,788,781.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10,792,395.98	227,359,375.8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829,620,459.92	347,346,497.4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409,681,201.50	291,617,517.0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30,731,654.40	283,088,356.23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主营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财产的诉讼事项。

本报告期，无涉及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的审计事务所无变化；目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2 年，本报告期应支付给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人民币 80,0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内容
受到调查或处罚等措施的主体	管理人
受到调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时间	2025-10-17； 2025-11-18
采取调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机构	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
受到调查或处罚等措施类型	行政监管措施； 行政处罚
受到的具体措施类型	责令改正； 警告、罚款
受到调查或处罚等措施的原因	投资运作、人员管理、其他问题(销售管理)； 其他问题(外汇登记)
受到处罚的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管理人采取整改措施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通过完善制度、优化流程等整改措施完成整改，整改成果已经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验收通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整改，整改成果已向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报告并通过
其他	-

11.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内容
受到调查或处罚等措施的主体	高级管理人员
受到调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时间	2025-10-17
采取调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机构	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
受到调查或处罚等措施类型	行政监管措施
受到的具体措施类型	出具警示函
受到调查或处罚等措施的原因	人员管理、其他问题(销售管理)
受到处罚的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监督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规定》
管理人采取整改措施的情况（如提出整改意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通过完善制度、优化流程等整改措施完成整改，整改成果已经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验收通过
其他	-

11.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金公司	2	15,983,439.72	100.00%	6,967.43	100.00%	-
银河证券	2	-	-	-	-	-

注：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证监会公告〔2024〕3 号），基金管理人制定了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选择标准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选择机制，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较强的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并制定了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具体标准。

2、选择程序

（1）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对证券公司进行评估，与符合标准的证券公司签订证券综合研究服务协议后将其入库，并对入库的证券公司开展动态管理，定期检视其是否持续符合选择标准；

（2）基金管理人根据其建立的服务评价及交易量分配机制，定期对证券公司开展评价后，根据评价结果进行交易量的分配。

3、报告期内基金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新增交易单元：无；减少交易单元：无。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金公司	2,829,025,537.92	100.00%	5,516,500,000.00	100.00%	-	-
银河证券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南方基金关于直销平台相关业务费率优惠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1-01
2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1-15
3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1-16
4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1-21
5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	2025-03-31

	年度）	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101-20250123,20250311-20250608,20250814-20250820,20250903-20251008,20251113-20251126,20251230-20251231	379,289,917.67	372,599,961.78	282,161,736.99	469,728,142.46	21.22%
机构	2	20250206-20250218	-	678,011,467.44	515,358,296.79	162,653,170.65	7.35%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持有基金份额超过 20%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特定赎回比例及市场条件下，若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将会导致流动性风险和基金净值波动风险。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2、《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5、报告期内在选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6、《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原文。

13.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32-42 楼。

13.3 查阅方式

网站：http://www.nffund.com